

固定资产投资代码：



项目编号：202050072493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文件

沪普规划资源许建〔2020〕24号

关于核发（上海市普陀区棠浦路101号既有 多层增设电梯工程）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 的决定

上海市普陀区棠浦路101号、105号小区业主委员会：

你（单位）填报的（受理号：20200616226746）《上海市〈建设项目工程规划许可证〉（新办）申请表（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）》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

经审查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本市城乡规划管理的有关规定。根据《中

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的规定，准予核发上海市普陀区棠浦路101号既有多层增设电梯工程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(编号:沪普建(2020)FA310107202000771)。

你单位送审的图纸未经审图公司审图。由此所造成的包括消防、结构及建筑安全等问题由你单位及该项目的设计单位承担相应责任。

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在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后满一年仍未开工的，可以向规划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延期，由规划行政管理部门决定是否准予延续。未申请延期的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行失效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0年6月18日

抄送: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0年6月18日印发
